



泡泡

专栏作家

Q&amp;A

## 吊丝能有泡妞秘籍?

**Q**: 我应该算个吊丝,家里普普通通,长相普普通通,上的不是什么好大学,既不是学霸也不是学渣,在班级里看上个女神,系里看上个女神,不知道怎么追,我也没什么泡妞秘籍,网上看到的觉得不靠谱,你有什么靠谱的泡妞秘籍吗?

吊丝男一号

**A**: 最靠谱的是得尽可能多地认识人,于是,总有一款适合你。其他的,基本不靠谱。不过我可以帮你理一下思路,有了指导思想,才能实践出真知。

首先得了解目的性,目的不同,方法不同。比如,只想搭讪、认识,就可以参照网上的很多秘籍,它们还是很靠谱的,至少,短时间的交往,不会让你露出很多的马脚。如果再进一步,想要有一段比较长期的关系,网上的秘籍就大多不靠谱了。那些秘籍,基本上都是只管个开头不管过程结尾的,如果好开头没有持之以恒推陈出新,时间一长,就是玩完。如果还想过把这段长期关系推进入婚姻的话,那网上的秘籍基本全不靠谱,还是老老实实你是个什么样就什么样表现,喜欢你的自然贴上来,以后也不容易改弦易辙,否则,开始变个脸,后头不能长期改装到秘籍那个水准,先前的精力和钱财都会白花,劳民伤财。吊丝本来就不容易,无论积个精力还是攒个钱财。

清楚了目的性,还得给自己洗脑。这世界本没有女神,有的只是各种各样的剩女。有的女孩看着纯情可人,真要跟她熟了一起待着了,可能她可以20分钟口吐带各种颜色的“莲花”让你三观改观。你在追求纯真爱情的同时带有多少厕所的肮脏,你的“女神们”就带有多少。不要把“女神们”美化然后吓了自己,追女孩跟问路差不多,态度友好诚恳,语带礼貌脸带笑容,看见一个觉得不错的上前去问,如果人家告诉你了,然后问她可否领你一段,这个不行,再问下一个,总归有愿意指路带路把你送到目的地的,前提就是路上有足够的人。因此,归根结底,还是不要局限在什么班里系里,其他班,其他系,其他学校,图书馆里,商场里,草地上,马路上,公交上……只要有女孩出现的地方,都是你追的地方。要知道,你赶走一个女孩稳定在手,就让世界少一个孤单的剩女,这种功德无量的事,有什么理由可以不去做?

Bubble



## 开放式婚姻?

开放式婚姻,也称作“同伴式婚姻”,是夫妻双方对外界都开放的一种扩大了的一夫一妻制,双方可在婚后保留婚前的自由和独立性。婚姻中的两个人不会把对方看做全部,不会刻意捆着、缠着对方,从而为爱情留出自由呼吸的空间。但是,据有关婚恋专家的研究,迄今为止,还没有一例开放婚姻是成功的例子。那么,自由空间很大的开放式婚姻,到底可行吗?

开放式婚姻的本质是开放式关系(Open Relationship),比较成功的案例应该算是萨特和波伏娃。他们的关系规则非常清晰:在灵魂上相互忠实,在身体上自由,关系透明。

一般而言,求知欲特别强、好奇心旺盛的人,比较容易接受这种开放,因为他们需要的是活力,尤其智识上,希望不断受到新鲜刺激。如果,男女双方都尊重这一规则,而不是一方过于强势,一方因为害怕失去对方而勉强接受,即心甘情愿,非不得已而为之,建立在知己知彼、充分选择自由的基础上,那么我个人认为,无可厚非。

为什么爱情就应该具有排他性、占有欲?一个人爱上了,不代表就会天然地对其他异性失去兴趣。要知道,精神层面,是每天、每时,都在发展变化着的,另一个人,怎么可能保持同步?

每一个人,都不是只为另一个人而活的。

当然,说易行难,难就难在,我们对人性的弹性,还知之甚少。

人性之中,非常难以面对、难以经受考验的,一是诱惑,二是嫉妒。即便是萨特和波伏娃,也因为嫉妒颇受折磨,当然,波伏娃成功将内心嫉妒转化为文学创作,比如《女宾》。

如果参照萨一波案例,可行原则一是:双方心灵交融的境界高度契合。二是,双方对“必然的爱情”坚信不移,最后一条也是最重要的一条是:双方都能从开放式婚姻中得到更多智识上的经验和可能。

亚当需要夏娃,是为了找到自己的肋骨,使得自己完善。记住,是完善,而不是重复某种身体经验。

文 | 走走

婚姻要不要开放,先要看婚姻是个什么东西。婚姻这样东西,从存在开始,就不是单纯为了喜欢,更多是为留下子代等等目的而存在,否则,几千年拉郎配式的婚姻就不会存在,而男女实行一些民族的所谓“走婚”(其实应该叫走性或者走爱更合适)就可以了。之所以要有婚姻,就是为了维稳,从法律上保证家庭的稳固,子女血脉延续的合法。现代一夫一妻的婚姻更是如此,把男女财产和人身的唯一从属性定义得更加严格,也就是说,在引入离婚这个退出机制的同时,把竞争性也排除得更加彻底——我们结婚了,你只属于我,我只属于你,身体,财产,都是。

那开放式婚姻是什么?就是大力引进竞争

机制,从此我们两个在人身和财产上不互相唯一从属,你可以跟其他人怎么怎么,同时分享我的一部分财产,我也可以如此。我们都知道竞争本身就是不稳定,这已经违背了婚姻要稳定的实质,而且竞争的结果就是不断替代,由最优的胜出,然后瓦解婚姻。因此,在逐爱时你可以竞争,但如果进入到婚姻,就不对了。这就像你在游乐场,你可以尽情疯,但在会议现场,你就不能疯一样,如果你需要自由,没必要结婚,但进入婚姻,就是进入了互相专属的阶段,在会议现场做游乐场的事情,不是喜欢自毁,就是喜欢自虐。因此,开放式婚姻,根本就是个伪命题,婚姻不可能也不应该开放,要开放就不应该有婚姻。

所谓“开放式婚姻”,其实也不是什么新奇的事情,早期两个很有名的法国人:萨特和波伏娃就是这种婚姻的始作者;中国有个民族叫摩梭族,著名的也是“走婚”。

问题是,你到底把爱情看作什么?你又把婚姻看作什么?比如那位在网上鼓吹“开放”的玻璃女士,当陌生女人躺到了自己老公身边之后,最终还是不能礼貌地点一点头,说声“sorry”,然后消失。而上面提到的鼻祖级的人物波伏娃,也不止一次发现这样的场景。她本人是个双性恋,所以

她发现自己的女朋友睡在了老公身边后,她依旧很稳定地保持着和丈夫各自住在对街的婚姻,而这一切也毫不减弱他们作为伟大的哲学家的存在。这是因为,婚姻到底是什么,他们有自己的看法。

我无从探究波伏娃作为一个妻子的内心,但在她著名的“第二性——女人”中,是充满对女性的认知反思的。而平凡如你的人,都不要妄想不切实际的“自由”,因为你想知道,往往痛的就是那份“自由”后的失落。

文 | 心融二姐